

国内首部电梯安全法规启动修订

南京拟明确业委会参与电梯安全管理

电梯故障频发

呼吁《条例》与时俱进
进行修订

电梯空间虽小,却关系着群众的生命安全。《南京市电梯安全条例》于2011年10月由南京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6次会议制定,2012年3月1日起施行,为当时“国内首部电梯安全法规”。

“时隔十年对《条例》进行首次修订,既是为了贯彻落实上位法有关要求,保障电梯安全法制体系的统一性,更是为了通过立法方式固化南京市电梯安全监管的创新成果,进一步加强电梯安全隐患治理,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”市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告诉记者。

“截至2020年底,全市电梯总量11.6万台,且年增长幅度一直保持在8%以上。其中,使用10年以上的在用电梯约占全市在用电梯总数的21.35%。”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人告诉记者,2020年,检验发现电梯安全隐患11718台次,其中596台次有严重安全隐患和重大问题,被困人员12343人。

作为国内首部电梯安全法规,《南京市电梯安全条例》在明确电梯安全工作的各方职责、推进主体责任落实等方面提供了重要的法律支撑。随着社会的发展,电梯管理领域面临一些新情况。2014年颁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,2015年颁布的《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》等上位法,对电梯安全监管提出更高要求。

2019年,南京市政府出台《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的实施意见》,在推动南京电梯安全在生产、使用、维护保养、检验检测等环节多元共治进行积极探索。“上位法的出台,同级政府的探索,为《南京市电梯安全条例》与时俱进修订创造了条件。”市人大常委会新闻发言人、研究室主任王利民告诉记者,今年1月,市人大常委会决定对《南京市电梯安全条例》进行修订,以法治方式强化电梯安全管理、增进民生福祉。

广泛听“民声”

85条意见写入
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

《南京市电梯安全条例》修订被确定为今年正式立法项目后,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人大立法主导地位,确定了市人大财经委、法制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司法局四位一体密切配合、联动推进的《条例》修订工作机制。

市人大常委会提前介入修订工作,先后组织参加相对人(含企业和行业协会)、专家、部门、基层立法听证会,多次召集电梯相关企业代表、行业人士和市民代表座谈,形成了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征求意见稿,并由南京大学王太高教授团队多次论证研讨,修改完善。

为了使民生立法充分听取“民声”,2月2日起,市人大常委会通过南京人大官方微博、微信向社会各界通报《条例》修订工作计划及主要修订内容,并公开征求立法意见,先后赴鼓楼区、江宁区开展调研,充分听取区人大、区级监管部门和基层立法联系点、部分电梯维护保养企业、物业公司、小区业委会成员和使用家庭电梯业主的意见建议。

截至3月底,市人大常委会先后收到36家单位提出的86条修改意见,经与相关部门多次沟通确认,将采纳的85条意见写入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审议稿。“比如,大家所提的‘在非公共场所安装且仅供单一家庭使用的电梯安全监管、电梯运行维护费用核算、维保单位条件、机房温度、安全宣传’等方面的问题与建议,在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中已经得到采纳。”市人大常委会委员、中汇江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孙洋说。

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创新
拟明确业委会
参与电梯安全管理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提请审议的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共9章65条,包括总则、生产和经营、使用、维护保养、检验和检测、监督管理、应急处置、法律责任和附则。

据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人介绍,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在回应民生的关切重点、强化主体责任落实、破解“电梯久病不治”难题、固化电梯安全责任险、推进物联网技术应用、建立电梯安全风险防控体系等方面都有创新内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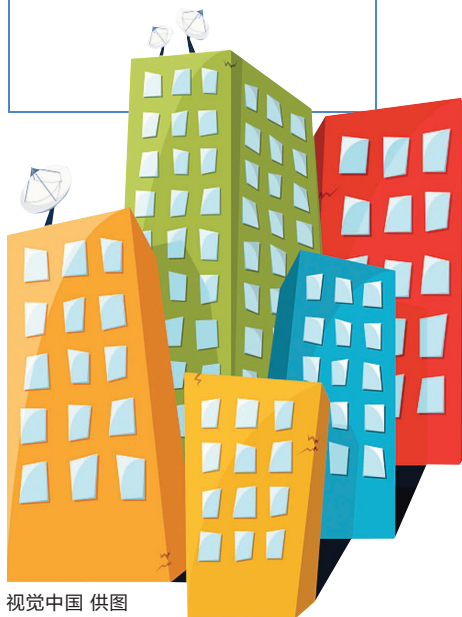
高层建筑电梯困人故障占全市的86%,既有住宅增设电梯97%为业主自管……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聚焦群众关注的高层建筑电梯、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安全使用的突出问题,拟增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特别条款。在生产经营方面,拟增加电梯视频监控有关条款,增加电梯轿厢移动通信信号覆盖的条款。

在强化监管责任方面,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拟明确将相关工作纳入政府安全考核体系;修改部门监管职责条款,推动建立多元共治体制;拟明确业委会参与电梯安全管理,在电梯管理的全链条中注入新力量。

在应急处置方面,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拟要求对15年以上老旧高层建筑电梯进行安全评估,并对其困人故障率高的实施重点安全监督检查;强化电梯应急处置职责,建设统一处置平台,设置统一接警号码,建立统一救援体系,并首次以列举方式对应急处置平台职责进行规范。

“建议进一步明确电梯共有人拒绝承担相关费用的法律责任”“建议政府相关部门制订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安全管理办法”“建议采取招投标方式,引入专业机构专家深度参与监督检查工作”……4月20日下午,南京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9次会议对《南京市电梯安全条例(修订草案)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(修订草案)》)进行首次审议。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这是《条例》颁布十年来的首次修订,拟将高层建筑电梯、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列入安全责任保险覆盖的重点范围,拟首次明确业委会参与电梯安全管理。

通讯员 舒磊 肖日东
现代快报+ZAKER南京记者
卢海燕



视觉中国 供图

分类广告 刊登热线: 025-84783581、13675161757
地址: 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1806室

餐饮、宾馆聘

招聘 养老院烧大锅菜、帮厨各一名。19951938576

招聘 快餐店厨师一名。17798526649

招聘 学校食堂大厨,双休。夫子庙包子工一名。18551693361

厨师待聘

待聘 厨。13611599720

待聘 食堂厨。13512534876

待聘 诚好厨。18356202059

待聘 家常厨。18251975545

门面出租/招租

出租 南京站200㎡门面。13701462702

门面房出租

珠江路中段百脑汇对面128㎡。电话:13400077896

厂房仓库招租/出租

出租 鼓楼区场地厂房。18252081040

旺铺出售

旺铺出售 城东众彩市场对面大型商业综合体,麦当劳肯德基已入驻,餐饮商铺低价可购,适合各行业可包租。13057628888

饭店转让/承包/招租

转让 大厂扬子平顶山路800㎡饭店,有停车场。18913024804

转让汽车

转让 国4欧曼前4后8重型自卸车。13851958248

工商注册

专办南京个体注册,出照快。15951632378

家电维修

空调,冰箱,灶具,热水器,洗衣机,电视。86311234

搬家服务

蚂蚁搬家。86199908

遗失

遗失 江苏天人家庭研究中心财务专用章、法人章各壹枚,声明作废,寻回后不再继续使用。

遗失 南京韵臻商务管理有限公司公章壹枚,声明作废,寻回后不再继续使用。

遗失 鼓楼区鸿驰广告图文制作经营部(税号92320106MA21FX5EX5)的税务UKey(917004342897)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市西天寺墓园,吉字区18排4号,施元彪墓碑证,声明遗失作废。

遗失 秦淮区姚胖土菜馆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,编号:JY23201040006636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市秦淮区施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营业执照正、副本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2320104MA1X7N6E2U,经营者:施俊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市建邺区许海峰小吃店营业执照副本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20105MA10T90K44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晖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,编号3201153224145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嘉锦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副本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20115793747306Q,及公司公章和财务章各一枚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江宁慈欣诊所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、法人章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乐铤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公章、财务专用章、法人章(李静)各壹枚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黄雪桐出生医学证明,证件编号:R320304921,现声明作废。

兹有曙光(油)19《内河船舶检验证书簿》遗失,内河船舶检验证书编号:201821011259,发证单位:江苏省船舶检验局南京检验局,发证日期:2018年08月20日,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禾木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车辆苏AX8282(运输证号:宁13394291)、苏AX8308(运输证号:宁13394298)、苏AX8358(运输证号:宁13394297)、苏AX8658(运输证号:宁13394299)、苏AX8681(运输证号:宁13394295)五台车道路运输证遗失,声明作废。

公告

注销公告 丹阳市洋梓化妆品商贸有限公司注销公告:丹阳市洋梓化妆品商贸有限公司股东于2021年4月19日决定解散该公司,并于同日成立了清算组。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,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。清算组负责人及联系人:周金花,联系电话:15162963520,地址:丹阳市云阳镇澳都花城25-1。丹阳市洋梓化妆品商贸有限公司清算组2021年4月19日

注销公告 无锡轻工大学科学院怡康化纤有限公司股东会于2021年4月18日决议解散公司,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,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,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。联系人:方翰之 电话:13914740192